

# 建设旅游标准化信息平台项目合同

甲方： 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乙方： 北京海智金诚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19 年 12 月 05 日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HJDZB-2019-034（建设旅游标准化信息平台）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伍仟元整（¥595,000.00元）。该金额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建立旅游要素标准库

基于海南旅游诚信平台建设，将旅游标准中所有国标、地标内容进行归集、整理、分类、入库，建立旅游标准化档案库，包括标准采集、数据转换、清洗、分类等功能。

### 2、标准化工作管理

包括旅游标准化单位录入、名单导入导出、标准化单位查询、标准化信息匹配展示等。建设流程自动管理机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 3、旅馆业管理

将旅馆业信息进行分类，丰富细化旅馆信息内容，归集酒店集团、品牌，实现联动查询、统计分析功能，便于监管部门对涉旅企业进行管理和分析。

### 4、信息公示

基于海南旅游诚信平台建设，将旅游标准化文件、旅游标准化相关资讯、旅游标准化工作情况等信息进行展示，设置查阅、下载功能，方便管理部门和公众查看，让更多从业人了解相关规则。

## 5、在线反馈

基于海南旅游诚信平台建设，提供在线反馈渠道，收集公众意见建议，让标准化工作更贴合实际，利于实施，同时发挥社会群众舆论监督作用。

## 6、设计数据接口

提供与第三方平台对接服务接口，方便实现与如海南旅游诚信平台、短信平台等数据传递，为信息系统的建立、应用和后期的升级做好基础准备。

## 7、手机 APP 端

手机 APP 端实现标准化单位信息查询、旅馆业关联信息查询和统计分析的内容展现等功能，便于管理部门进行管理和分析。

## 8、标准化企业评价指标

能够提供标准化企业的评价指标，包括评价模型、指标维度、指标内容等，为旅游诚信体系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 9、系统培训（据实报销）

开展 2 批次系统培训，含培训讲师、场地租用、交通、材料等费用，按照实际支出报销。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提出项目建设需求，负责项目的总体组织工作。
- 2、甲方应为调研、安装、测试、调试等乙方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环境及协助人员。
- 3、甲方负责组织由乙方提供的技术培训工作。
- 4、甲方负责做好内部各地及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的目的。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为甲方开发约定范围内的应用软件和服务（包括第二条“服务范围”的全部内容）并提供相应文档和手册。
- 2、乙方需派人员到现场进行系统安装部署，并负责解决软件系统在安装调试中发现的有关问题。
- 3、乙方负责对甲方系统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及系统相关问题答疑。

4、乙方为甲方提供自项目验收之日起 2 年的免费维护期。

5、乙方应保证因上述软件知识产权侵权所引起的法律诉讼、行政程序等一切法律后果，乙方自身承担，甲方免于承担。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01 月止。乙方须在此期间完成平台的调研、安装、测试、调试工作。

#### 五、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297,500.00 元）；

第二次付款：根据提交相关文档、资料，合同所有系统终验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297,500.00 元）。

#### 六、知识产权归属

因本合同履行而新产生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违反本条款，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一切实际损失。

####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印件交还给甲方。

3、乙方郑重承诺：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乙方雇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因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过程中获悉的信息。如因乙方原因致使信息泄露，则乙方应先承担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然后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直接的经济损失、为挽回经济损失所支出的费用、律师费、诉讼费。保密期限为永久，不因本合同的未生效、中止、终止或解除等情形而失效，涉密人员范围为乙方全体人员。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构成违约。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2、如果乙方所提供的应用软件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乙方负责尽快排除缺陷，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经乙方采取措施后开发软件仍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各阶段工作延期完成，每逾期 7 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的数额累计达到本合同总价款的 10% 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解除合同并不影响乙方对上述违约金的支付。

4、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对于由于乙方原因产生的软件缺陷及/或不合理情况，乙方免费提供应用软件补丁或升级。

5、如乙方的违约行为持续或者累计长达 30 日，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6、如因一方原因致使合同解除或者合同履行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者其他违约方原因致使守约方承担其他损失，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违约方应当赔偿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以及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且不限于实际损失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

7、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均有权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裁判，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由责任方承担。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六份，中文书写。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竞争性磋商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甲方: 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盖章)

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白龙街道白龙南路43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王立群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乙方: 北京海智金诚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2号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张少强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户 名: 北京海智金诚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航华科贸支行

账 号: 110010 795000 5300 9291

代理机构名称: 海南华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王立群